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SBI/2006/L.28
14 November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二十五届会议

2006 年 11 月 6 日至 14 日，内罗毕

议程项目 13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国际交易日志管理人的报告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国际交易日志管理人的报告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注意到国际交易日志管理人的 2006 年度报告(FCCC/KP/CMP/2006/7)。它赞赏地注意到，国际交易日志按照第 12/CMP.1 号决定及时实施使登记册系统能够在 2007 年 4 月与国际交易日志联接。它还满意地注意到，由国际交易日志管理人召集的登记册系统管理人论坛促进了登记册系统管理人之间的合作。

2. 履行机构重申已加入《京都议定书》并作出《议定书》附件 B 所述承诺的《公约》缔约方(附件 B 缔约方)在实施登记册系统方面取得迅速进展的重要性，以便其登记册系统能够在 2007 年 4 月充分运作与国际交易日志联接。履行机构请秘书处就国际交易日志的实施进展情况向履行机构第二十六届会议(2007 年 5 月)提出报告。履行机构重复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向国际

交易日志管理人提出的要求，即按照第 12/CMP.1 号决定第 7 段促进与国际交易日志的运行有关的互动联系。

3. 履行机构表示感谢缔约方向与开发国际交易日志有关的《气候公约》补充活动信托基金捐款。

4. 履行机构注意到上文第 1 段所述的国际交易日志管理人年度报告中提到的不足额，为了提高透明度，请国际交易日志管理人在 2006 年 12 月 31 日前向附件 B 缔约方提出有关这些不足额的进一步说明。

5. 履行机构促请附件 B 缔约方尽快按照第 34/CMP.1 号决定支付费用以弥补不足额，以便支持国际交易日志在 2007 年坚实可靠的运作，并请国际交易日志管理人把将在 2006 年 12 月 31 日前收取的费用通知缔约方。

6. 履行机构请已加入《京都议定书》的《公约》缔约方在 2007 年 1 月 31 日前就执行秘书将在向国际交易日志用户收取费用以便使国际交易日志能够尽快自我维持方面采取的做法，向秘书处提出它们的看法。

-- -- -- -- --